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浔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28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8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8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22 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5 月 2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福建省晋江市深沪乌漏沟东工业区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8.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提案 6.00 为特别决议提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提案均为普通决议提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4、公司将对所有提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5、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或信函、邮件、传真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26 日 9:00—11:30，13:30—17:00。

3、登记地点：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登记及出席要求：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持股凭证或证券公司提供的证明账户基本信息的类似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或证券公司提供的证明账户基本信息的类似凭证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或证券公司提供的证明账户基本信息的类似凭证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或证券公司提供的证明账户基本信息的类似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邮件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邮件或信函须在 2026 年 5 月 26 日 17:00 前送达至公司，邮件发出后需电话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邮件或信函请注明“参加股东会”字样。

(4)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需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参会。

5、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谢静波、林奕腾

联系电话：0595-68866106、68277232

传真：0595-85408690

邮编：362246

电子邮件：[stock@sbszipper.com](mailto:stock@sbszipper.com)

6、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预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98”，投票简称为“浔兴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5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8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8 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单位（个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若委托人对本次股东会提案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8.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2、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3、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相应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4、若委托人对本次股东会提案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则视为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